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二、部门概况.....	1
(一) 机构设置情况.....	1
(二) 人员情况.....	2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
(二) 支出预算情况.....	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3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3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按功能科目类).....	3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按功能科目类款项写).....	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6
(一) 机关运行经费.....	6
(二) 政府采购情况.....	6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6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6
(五) 非税收入情况.....	6
十一、名词解释.....	7

2025年，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2024年，我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深化作风纪律建设，全面推进医院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开展相融合，狠抓医德医风，规范医疗行为，促进医患和谐，努力实现党建引领医院高质量发展。

重点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医疗服务、计划生育服务、健康扶贫、家庭医生签约等工作，服务人口约1.35万人。为全镇干部群众提供预防、保健、基本医疗等综合服务，农村疫病防控，防治农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重点控制传染病、地方病，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工作，做好农村妇幼保健工作，提高医院生产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积极开展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和康复工作，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知识，引导群众改善住房、食品、饮水、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卫生习惯，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事业迈开新步伐；聚焦问题短板，全力打赢脱贫攻坚战；挂图打表推进，项目工作驶入快车道。

二、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下设内设机构 9 个，包含：办公室，财务科，药械科，护理部，住院部，外科，门诊部，公卫科，中医科。

（二）人员情况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总编制 12 人，其中：年末在岗在编事业人员 10 人，年末退休人员实有人数 6 人。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2025 年收入预算 646.25 万元，较 2024 年收入预算数 370.46 万元增加 275.79 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性质将从差额单位转化为全额单位，在编人员经费财政全额保障，所有支出都纳入预算，导致预算收入有所增加 275.7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5 年支出预算数 646.25 万元，较 2024 年支出预算数 370.46 万元增加 275.79 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性质将从差额单位转化为全额单位，在编人员经费财政全额保障，所有支出都纳入预算，导致预算收入有所增加，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646.25 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646.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06 万元，占 15.95%；事业收入 542.59 万元，占 83.9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3 万元，占 0.1%。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646.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6.25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3.36 万元。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5.62 万元增加 1.45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25 年财政将全额保障在编人员的人员经费。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36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9.3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8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罗江区卫健系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3.36 万元，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5.62 万元增加 47.745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25 年财政将全额保障在编人员的人员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按功能科目类）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7 万元，占 15.64%；
2. 卫生健康支出 79.37 万元，占 76.79%；
3. 住房保障支出 7.82 万元，占 7.5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按功能科目类款

项写)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类)208(款)05(项)05、06、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8(款)99(项)01, 2025年预算数为16.17万元, 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5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3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2 万元。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万元。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10(款)01~11(项)01~99, 2025年预算数为79.37万元, 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类单位的人员经费。

(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2.72 万元。

乡镇卫生院 72.72 万元。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65 万元。

事业单位医疗 6.65 万元。

3. 住房保障支出(类)221(款)02(项)01, 2022年预算数为7.82万元, 主要用于预算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中住房公积金 7.82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3.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3.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6.17 万元、津贴补贴 5.64 万元、绩效工资 27.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2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7.82 万元，生活补助 1.93 万元、奖励金 0.03 万元。

公用经费 1.24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1.24 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罗江区卫健系统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无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 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无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现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特种

专业技术用车 2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025 年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属于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 0 万元无增长。

(二) 政府采购情况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133.28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购置。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共有固定资产总额 650.63 万元，其中：房屋 452.17 万元；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35.11 万元；设备及其他资产 163.35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无绩效目标设置。

(五) 非税收入情况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 2025 年非税收入 0 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使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 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抚恤 - 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費。

12. 卫生健康支出 -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行政运行：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 -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机关服务：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14. 卫生健康支出 -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5.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公立医院 - 中医（民族）医院：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16.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17.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 乡镇卫生院：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18.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19.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公共卫生 -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20.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公共卫生 - 卫生监督机构：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2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公共卫生 - 妇幼保健机构：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22.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公共卫生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23.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公共卫生 -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4.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 公共卫生 -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25.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

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6.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中医药-中医（民族医）药专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28.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中医药-其他中医药支出：反映除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支出以外的其他中医药支出。

29.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计划生育事务-计划生育服务：反映计划生育服务的支出。

30.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计划生育事务-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老龄卫生健康事务-老龄卫生健康事务：反映出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32.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33.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4. 其他支出 - 其他支出 - 其他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参照《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解释了本部门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

34.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35.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9.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

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2.2024 年项目绩效表

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卫生院

2024 年 1 月 22 日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目录

1. 部门收支总表
 - 1-1. 单位收入总表
 - 1-2. 单位支出总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